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 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对应急救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救援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承担高平市、陵川县所属地方煤矿企业“五大灾害”事故的处理工作，抢救遇险遇难人员；参加危及井下人员安全的地面灭火工作；参加排放瓦斯、震动性爆破、启封火区、反风演习和其它需要佩用氧气呼吸器作业的安全技术工作；参加审查矿山应急预案、灾害预防处理计划，做好矿山企业预防性安全检查，参与矿山安全检查和消除事故隐患工作；负责企业专兼职救护队的培复训和业务指导工作；负责两县（市）矿山救护协议签订工作。承担森林草原火灾、抗洪抢险、地震地质灾害等应急救援工作，上级部门下达的其他任务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23名，其中管理人员编制5名，专业技术人员编制18名。编外合同制应急救援抢险人员37名。核定单位领导职数为1正2副。内设机构情况包括：战备队、办公室、财务室、装备股（后勤保障队）、战训股、培训股、车管股、后勤股。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77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	79.5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5.27	635.27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1.16	本年支出合计	771.16	771.16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71.16	支出总计	771.16	771.16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71.16	771.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	7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7	79.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	34.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4	17.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0	7.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1	33.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1	33.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5.27	635.27					
22404	矿山安全	635.27	635.27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635.27	635.27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1.16	443.06	328.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	7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7	79.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	34.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4	17.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2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0	7.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1	33.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1	33.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5.27	307.17	328.10
22404	矿山安全	635.27	307.17	328.10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635.27	307.17	328.10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7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	79.5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5.27	635.27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1.16	本年支出合计	771.16	771.16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71.16	支出总计	771.16	771.16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1.16	443.06	328.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	7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7	79.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	34.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4	17.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11	2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11	2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1	15.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0	7.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1	33.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1	33.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5.27	307.17	328.10
22404	矿山安全	635.27	307.17	328.10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635.27	307.17	328.1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3.06	400.50	42.56
工资福利支出		372.65	372.6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5.15	105.1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2.04	12.0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6.83	106.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4.48	34.48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24	17.2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81	15.8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30	7.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2	1.12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3.21	33.2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9.47	39.47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6		42.5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7.54		17.54
印刷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水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电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30		0.3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5.76		5.76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4.31		4.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		1.9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0		7.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5	27.8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7.85	27.85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5	1.95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	1.95		
合计	1.95	1.95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328.10	328.10				
合同工工资保险体检工会福利培训 预防检查抢险车辆目标考核绩效评价 法律咨询维修演练等综合费	265.00	265.00				
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3.10	3.10				
应急救援装备更新补充购置项目	60.00	6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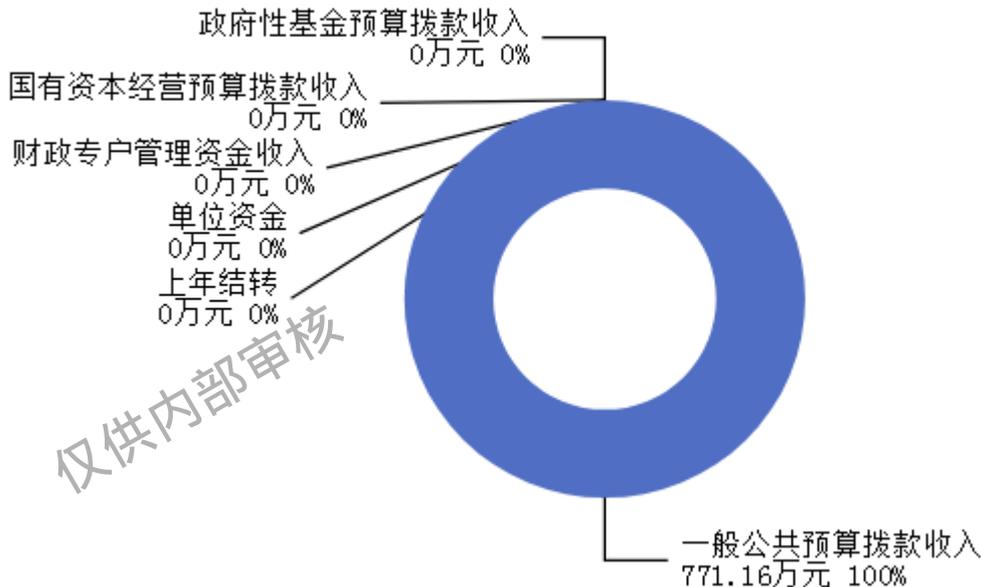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预算收入总计771.1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71.1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9.17万元，下降7.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救援设备更新购置项目；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771.1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771.1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9.17万元，下降7.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应急救援设备更新购置项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预算收入771.1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71.16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支出预算771.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3.06万元，占0%；项目支出328.1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71.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71.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771.1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79.5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3.21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35.27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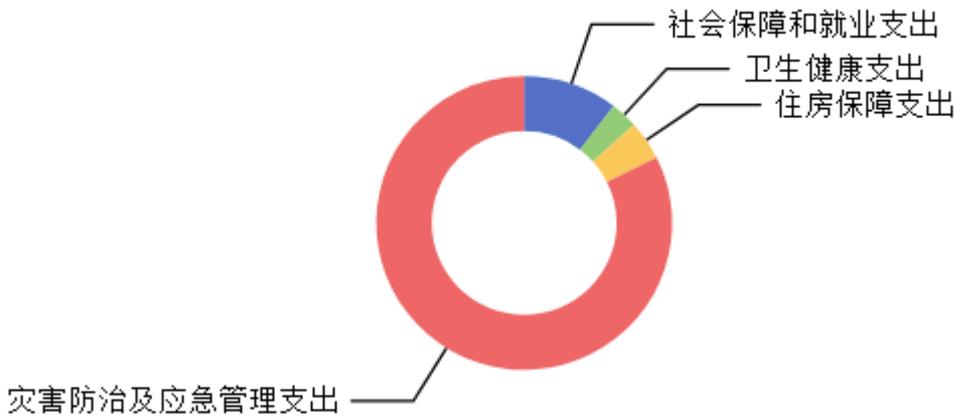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771.16万元，比上年减少59.17万元，下降7.1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771.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9.57万元，占10.32%；卫生健康支出23.11万元，占3.00%；住房保障支出33.21万元，占4.3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35.27万元，占82.38%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43.0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00.5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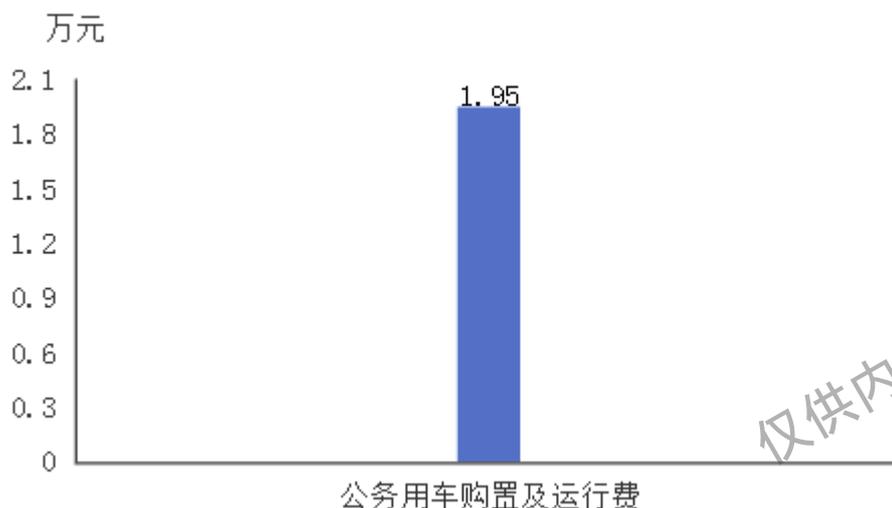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42.56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95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

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9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5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7.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25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为下属单位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二级项目3个，共计金额328.1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328.10万元；无特定目标类项目。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个，共计金额328.1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328.1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个，涉及项目金额328.1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328.1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合同工工资保险体检工会福利培训预防检查抢险车辆目标考核绩效评价法律咨询维修演练等综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6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一）37名合同工工资保险福利等、37名合同工每月基本工资、年终一次性奖励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取暖费、福利费、工会费、合同工每人每年体检费、合同人员办公消耗等其他相关费用。（二）5台抢险车辆运行维护费。（三）37名指战员培（复）训，根据《矿山救护规程》规定，每两年至少在省级矿山救援培训机构参加省应急厅组织的专业救护队员培（复）训一次。（四）根据《矿山救护规程》规定，每年开展1次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每月至少开展1次佩用氧气呼吸器的单项演练。（五）法律咨询主要服务于合同人员劳务纠纷、采购合同等相关法律服务，按照实际发生费用列支。（六）根据《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救援装备、器材、防护用品和检测仪器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满足矿山救援工作的特殊需要，各种仪器仪表应当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定期检定或者校准，我队根据实际参加抢险救援任务对现有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等。（七）预防性检查：根据《矿山救护规程》规定，矿山救援队应当按主动预防的工作要求，结合服务矿山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有计划地开展预防性安全检查，熟悉矿井救援环境条件，进行救援业务技能训练，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技术服务。（八）应急救援比武：根据山西省应急厅文件通知，每两年参加省级应急救援队伍技能大比武，该项工作每年需要提前训练，费用包含：氧气费、氢氧化钙、高倍灭火泡沫剂、急救器材等、木料、砖、水泥、沙、燃料等训练耗材、人员差旅费补助。（九）质量标准化考核验收每年一次，总合计265.00万元。</p>		
立项依据	<p>应急救援工作需要，依据2024版《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三条矿山救援队、兼职救援队应当配备处置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装备（附录1至附录5），并根据应急救援工作实际需要配备其他必要的救援装备；2024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山西省应急总指办【2019】3号文件、晋市委办发[2019]64号文件、晋市应急总指办[2020]16号文件等，山西省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升级区域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晋应急总指办发[2020]9号）、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装备和保障能力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晋抗震指办[2021]10号）等文件。</p>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救援队工作的正常展开，提高应急队员的工作积极性、应急队员的综合素质，增强应急救援力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科牵头按月发放合同工工资、缴纳各项保险；装备科牵头定期维护各类设备；战训科牵头预防性检查、日常演习演练等；培训科按照省级矿山救援培训机构通知要求组织人员参加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按时发放工资，缴纳保险，按时发放各项福利待遇，开展佩用氧气呼吸器的单项演习、保养各项专用仪器等，按当年通知要求参加专项培训费、预防检查、应急演练、综合演习等，12月之前完成相关支付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各项应急救援工作，保障救援队工作的正常展开，应急队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应急队员的综合素质增强。		全年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完成各项应急救援工作，保障救援队工作的正常展开，应急队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应急队员的综合素质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预防性检查涉及企业数	≥2个
		运维抢险车辆数	5台
		应急救援指战员工资福利等保障人数	37人
		参加指战员培（复）训人数	>10人
		保障应急救援战斗小队数	3个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应急救援战斗小队数	3个
		应急救援指战员工资福利等保障人数	37人
		参加指战员培（复）训人数	>10人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1次
		佩用氧气呼吸器单项演习开展次数	≥12次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1次	数量指标	运维抢险车辆数	5台
			佩用氧气呼吸器单项演练开展次数	≥12次		预防性检查涉及企业数	32个
		质量指标	培(复)训人员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缴纳率	100%
			抢险车辆正常运行率	≥99%		培(复)训人员合格率	≥100%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缴纳率	100%		抢险车辆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演习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应急救援、演习及时性		及时	
	参加应急救援比武时间		按照上级通知要求参加	参加应急救援比武时间		按照上级通知要求参加	
	其他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佩用氧气呼吸器单项演练开展演练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成本	≤26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总成本	≤26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救援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救援职工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116362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救援装备更新补充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满足应急救援工作需求,根据2024版《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三条矿山救护队、兼职救援队应当配备处置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装备(附录1至附录5),并根据应急救援工作实际需要配备或更新必要的救援装备。结合我队现有装备情况,为保障装备完好齐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安全应急救援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应对,2026年我单位申报补充应急救援装备项目60.00万元。具体包括:正压氧气呼吸器校验仪、潜水污水矿用泵、语音数显不锈钢检力器、急救箱、铝合金担架、硬质漂浮救援担架、风障、胸背夹板、固定板、杠铃30kg、杠铃40kg、自动苏生器、电动增压空气泵、电动小飞人救援升降梯(防水)、救生索等。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立项依据	依据资料：应急救援工作要求；依据2024版《矿山救护规程》第三章第二十三条 专职矿山救护队、兼职救护队应当配备处置矿山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装备，并根据应急救援工作实际需要配备其他必要的救援装备；山西省应急总指办[2019]3号文件、晋市安委办发[2019]64号文件、晋市应急总指办[2020]16号文件等，山西省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升级区域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晋应急总指办发[2020]9号）、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装备和保障能力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晋抗震指办[2021]10号）等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要求，逐年改善应急救援装备，提高应急救援抢险救灾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装备科牵头根据《矿山救护队标准化考核规范》进行采购招标验收，办公室根据《资产管理制度》进行资产管理，财务科根据《财务支付审批制度》完成支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预算批复后，4月份按采购程序发布采购意向，5月份发布采购招标公告，7月份完成采购，8月份完成供货并验收完成，9月份之前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应急救援装备补充购置，满足应急救援需求和物资储备标准，保障装备完好齐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安全应急救援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应对。			2026年应急救援装备补充购置，满足应急救援需求和物资储备标准，保障装备完好齐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在发生突发安全应急救援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应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购置正压氧气呼吸器效验仪数量	2种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装备更新补充数量	47件
			更新购置潜水污水矿用电泵数量	1台		更新购置潜水污水矿用电泵数量	1台
			更新购置其他设备种类	3种		更新购置正压氧气呼吸器效验仪数量	2台
			应急救援装备更新补充数量	≤47件			
	质量指标	新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新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装备验收通过率（%）	≥99%		装备验收通过率（%）	≥99%	
	时效指标	装备采购前期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时效指标	装备采购前期工作完成时间	5月底前	
		装备采购完成时间	8月底前		装备采购完成时间	8月底前	
	成本指标	更新设备总成本	≤60万元	成本指标	更新设备总成本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新购置装备利用率	≥98%	经济效益	新购置装备利用率	≥100%
			满足应急物资储备需求	满足		满足应急物资储备需求	满足
社会效益		提升灾害应急救援需求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灾害应急救援需求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6%	
		使用人员满意度	≥96%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116555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2-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000	年度资金总额：	3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资金 (元)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1,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我单位三名遗属人员符合领取生活补助,每人每月标准598元,计2.1528万元;预留上调50元/月,计0.18万元;取暖费3920元/人/年,发放2人取暖费,计7840元;共计3.11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妥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科根据人社部门批复情况,按标准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和取暖补贴。						
项目实施计划	按人社部门批复,按标准发放遗属补助及冬季取暖补贴,每年11月之前完成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遗属人员生活补助及冬季取暖费发放,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完成遗属人员生活补助及冬季取暖费发放,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生活补助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领取遗属生活补助人数	3人
			领取遗属取暖补助人数	2人		领取遗属取暖补助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11月底之前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11月底之前
	成本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	≥632元/月	成本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	≥632元/月	
		取暖补贴	3920元		取暖补贴	39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116470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6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6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公务用车1辆，应急救援抢险车辆5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5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高平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综〔2025〕20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 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5〕28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原《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通知》（晋市财综〔2024〕28号）同时废止。

— 1 —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5〕28号）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晋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7月17日印发

— 2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5〕28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 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有关规定，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增设意见，我厅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4]37号)同时废止。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50501				退役军人医疗巡诊服务
A050502				退役军人短期疗养服务
A050503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体检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退役军人事务（双拥）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退役军人事务信息统计分析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退役军人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退役军人评残等级鉴定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5			舆情监控服务	
A180501				退役军人领域舆情服务
应急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10101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灾害事故应急演练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201				全民安全宣传教育进基层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 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航空应急救援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自然灾害救助评估服务
A140602				灾情经济损失核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701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 估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应急管理新闻宣传服务
A150202				应急管理公益作品研究、创作与传播服 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 灾规划编制和评估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 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高危行业“三项岗位人员”安全资格准 入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应急管理地方标准编制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